



道德經白話淺釋④⑧

陳德陽前人 講述

陳樹旺點傳師 整理

(接上期)

不道章第三十

以道佐人主者，不以兵強天下，其事好還。師之所處，荊棘生焉。大軍之後，必有凶年。善有果而已，不敢以取強。果而勿矜，果而勿伐，果而勿驕，果而不得已，果而勿強。物壯則老，是謂不道，不道早已。

「不道」是指違反真常之道。恭聞堯天舜日之時，是以道化民，以常德教天下，不用機智之謀；君敬臣忠，父慈子孝，各盡其道，則天下以道歸之。若不肯守其常德而行於天下，流於談兵動武，必致於用兵強行於天下；這不僅禍國殃民，干戈四起，人民流離失所，十室九空，而且造成天怒人怨、冤冤相報，無法了結因果，此皆是不道之謂也。

以道佐人主者，不以兵強天下，其事好還。

- ①佐：輔佐、協助。
- ②人主：就是指君王、主管。
- ③兵強天下：窮兵黷武。
- ④其事：指以兵強天下。
- ⑤好還：因果報應也。

以道佐人主者，即是臣子以常德輔助於國君，順天理、體民情，以德化天下、以仁服天下、以心和天下，而不以武力勝天下。以修道的立場來講，就是指我們代天宣化，「人主」就是上天、老中娘。以自性的角度而言，自性為主，六根為臣；《論語·學而》曾子曰：「為人謀而不忠乎？」六根是否忠於自己的

自性？是否符合正道？

兵強就是憑權勢、地位來欺壓。還，則指因果的報應。一個以道輔佐君王的人，不會倚仗武力來橫行天下、欺壓百姓。以道場來講，兵強就是指邪妄三毒；六根要迴向自性，就千萬不能有邪妄三毒。孟子曰：「固國不以山谿之險，威天下不以兵革之利。」《孟子·公孫丑下》動用兵力之事，攻人之國者，亦攻其國；殺人之父者，亦殺其父。發動戰端以強凌弱，以力勝人，敗者怨、亡者冤，冤冤相報，勢所必然。《道德經》中老子曰：「和大怨，必有餘怨，安可以為善？」故天下相戰不休矣。若能守其大道，以德修身，以靜養性；不敢妄動暴氣以傷人，不使逞強好勝於人，便不會上行下效，招來惡報。如夏桀、商紂，率天下以暴，而民從之，則民心叛離而亂。

師之所處，荊棘生焉，大軍之後，必有凶年。

- ①師：軍隊的編制，古時以二千五百人為一師。
- ②荊棘：荒地所生的有刺雜草。
- ③凶年：是指五穀不生的荒年。

只要戰亂一發生，大軍齊出，所到之處，黎民四散逃亡，因農田荒廢，導致雜草遍地。只要經過大的戰亂，動員許多兵馬之後，必然造成沒有收成、飢民哀鴻遍野、餓殍載道的慘狀；真是「欲得利，反受其害，欲求福，反速其禍」。以道場的情形來講，若拿自己的脾氣、毛病、權勢來對待別人，強勢壓迫他人，就容易造成天怒人怨，甚至導致整個道場毫無生機。以自性來講，六根不依道而行，執意隨著識神行事，就會落入生死輪迴。

善有果而已，不敢以取強。果而勿矜，果而勿伐，果而勿驕，果而不得已，果而勿強。

善有果而已：果就是適可而止。做任何事情適可而止，剛好。做人處事只求濟世，處理事情能圓滿，剛好就好。

果而已，以政治來講，有時也須要用武力。有天下者，武力亦不可少，但差

別在於在用之善與不善耳；善用者，不得已而後用之。例如：周武王伐商紂，或是國有亂臣賊子，叛逆君親、殘民害國，此不得已，而須要用兵，替民伐罪。勝了以後，「不敢以取強」，千萬不可以趕盡殺絕。你為了替民伐罪，為了救亡圖存，只要對方投降就好了，千萬要為對方留餘地；所以善於用兵者，其不敢取強之道也。

秦桓公出兵伐晉，晉軍和秦兵交戰。晉將魏顆與秦將杜回相遇，二人廝殺在一起；魏顆突然見一老人用草編的繩子套住杜回，使這位秦國大力士站立不穩，摔倒在地，當場被魏顆所俘，使得魏顆在這次戰役中大敗秦師。

原來，魏顆的父親是晉國大夫魏武子，他有位愛妾未生兒子。等到魏武子死後，魏顆沒有將那愛妾殺死陪葬，而是讓她嫁給了別人；這老人就是她的父親，故於戰場上結草幫助魏顆，以報答恩德。

以道場來講，要循循善誘，不要嚴令規範；因為各人根基不同，各人因果不同，各人業力不同，千萬不能嚴令規範。道法自然，順其自然，盡心即可，千萬不能用強壓的。

道場有很多優秀的道親，道修得非常好，但用的方法似乎過頭了，所以導致有的人被影響而退卻：「我沒有緣份，我沒有這個辦法！」所以「善有果而已，不敢以取強。」提醒我們不能強迫的，不能強求的，順其自然，適而可止。

你盡心了以後「果而勿矜」，要謙卑，不可以驕傲自大；比如自滿地誇耀：「哇！他會清口，都是我成全他的。」

「果而已」，有人說清口了，前賢大德就到他家煮素食給他吃，因為他全家就獨他清口，怕他吃不來或不會煮，所以到他家慢慢教他怎麼煮素食，家裡的太太學著做，是這樣成全起來的。迷的時候師度，他還不行的時候，我們就去度；他會煮了，你就不必去煮了，那時候就是自度。這就是道心，達到目的以後，不能驕傲自大。

（續下期）